

债券代码：143039  
债券代码：143303  
债券代码：163230  
股票代码：600111
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1  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2  
债券简称：20 北方 01  
股票简称：北方稀土

编号：2021—0016

# 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向子公司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拟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飞达稀土）增资 3060 万元，用于其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需求。飞达稀土其他股东将同比例增资。增资完成后，飞达稀土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

●本次增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一、增资概述

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达稀土“5000 吨稀土分离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”项目建设顺利完成，推动其尽快恢复生产，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飞达稀土增资 3060 万元，用于其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需求。飞达稀土其他股东将同比例增资。增资完成后，飞达稀土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子公司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；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二、飞达稀土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

债券代码：143039  
债券代码：143303  
债券代码：163230  
股票代码：600111
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1  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2  
债券简称：20 北方 01  
股票简称：北方稀土

编号：2021—0016

成立时间：1997 年 5 月 12 日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张日辉

住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开发区

经营范围：稀土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。（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生产经营）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34%股权，自然人王利平持有其 33.66%股权，张林静持有其 32.34%股权。

财务状况：飞达稀土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2021 年 2 月 28 日 (未经审计)	2020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
总资产	3995.67	4012.15
净资产	878.81	887.91
	2021 年 1-2 月 (未经审计)	2020 年度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0	0
净利润	-12.08	-261.05

### 三、增资情况

2015 年，公司对内蒙古自治区内稀土企业进行整合重组，以市场准入、原料等作价取得飞达稀土 34%股权。2016 年，按照包头市九原区政府的规划要求，飞达稀土开始实施停产搬迁。2019 年，飞达稀土“5000 吨稀土分离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项目”获得内蒙古自治区工信厅核准，需在核准后两年内启动该项目建设。按照项目投资预算，该项目尚存资金缺口 7881.02 万元，为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完成，飞达稀土提出由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9000 万元，其中，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增资 3060 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飞达稀土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

债券代码：143039  
债券代码：143303  
债券代码：163230  
股票代码：600111
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1  
债券简称：17 北方 02  
债券简称：20 北方 01  
股票简称：北方稀土

编号：2021—0016

#### 四、增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对飞达稀土增资，有利于加快其“5000 吨稀土分离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”项目建设并恢复生产，能够扩大公司稀土产品加工能力，为公司做大做强做优主业提供助力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北方稀土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北方稀土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3 月 27 日